

國家教育研究院 函

地址：237201 新北市三峽區三樹路2號
聯絡人：翁秀惠
聯絡電話：(02)7740-7516
傳真：(02)7740-7521
電子信箱：sg4134@mail.naer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政府教育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6月30日
發文字號：教研展字第1111600251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文 (A09040000E1111600251000-1.pdf、A09040000E1111600251000-2.pdf)

主旨：本院辦理「第1073-1079期110年度第169期國民小學主任
儲訓回流專業研習班」(主題：視覺溝通)，請轉知貴屬教
師參訓(名單如附件1)，並惠允公假登記及課務排代，請
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院「110年度國民中小學主任儲訓班課程實施計畫」
辦理。
- 二、為追蹤掌握近年國民中小學主任儲訓班辦理成效、調整與
改善課程實施型態內容，並提升教育專業知能、實踐專業
學習社群，爰辦理旨揭研習。
- 三、旨揭研習班(課程表如附件2)相關資訊如下：

(一)研習日期：

- 1、第1073-1076期(ABCD班)：111年7月19日(星期二)至21
日(星期四)。
- 2、第1077-1079期(EFG班)：111年7月26日(星期二)至28
日(星期四)。

電子文
件騎縫

2



(二)研習地點：本院三峽總院區(新北市三峽區三樹路2號)。

(三)研習對象：110年度第169期國民小學主任儲訓班學員。

四、報名方式：一律採網路報名，請於111年7月12日(星期二)

前至本院研習及活動資訊網完成線上報名(網址：

<https://workshop.naer.edu.tw/NAWeb/Services>

/wFrmNews.aspx)。

五、本研習供膳宿，請惠允參訓人員予以公假登記及課務排

代，惟渠等差旅費及代課費由各單位自理。

六、為珍惜研習資源，請轉知貴屬人員依規定準時辦理報到，

如開課前不克參加，請務必通知承辦人員。

正本：基隆市政府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、桃園市政府教育局、新竹縣政府、苗栗縣政府、臺中市政府教育局、彰化縣政府、南投縣政府、雲林縣政府、嘉義縣政府、臺南市政府教育局、宜蘭縣政府、花蓮縣政府、臺東縣政府、屏東縣政府、澎湖縣政府、金門縣政府、連江縣政府

副本：本院教育人力發展中心

